川政字〔2022〕74号

淄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区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对淄博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情况审议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收到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对淄博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情况审议意见》（川人发〔2022〕25号）（以下简称《意见》）后，区政府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区科技局等相关部门认真组织学习，对《意见》提出的问题不足与意见建议进行分析研究，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推进计划，逐一落实，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政策宣传，加大研发投入。在开发区、昆仑镇、龙泉镇、罗村镇举办4场科技政策专题培训会，编制印发《科技惠企政策汇编》和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标准及流程专项政策明白纸，向企业宣传、解读科技惠农相关政策。落实《关于支持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加快乡村产业振兴的十条政策》（川发〔2020〕6号）和市数字农业农村有关支持政策，兑现奖补资金150余万元，引导和支持园区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农业企业创新能力。

二、实施科技项目，促进企业发展。依托淄博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选聘山东理工大学5名现代农业领域的青年博士、专家教授到园区企业担任科技副总。组织园区内农业龙头企业联合省农科院、山东农业大学等高校院所开展创新创业活动，引进推广先进适用技术，联合申报省、市科技项目，提升园区农业科技企业创新能力。围绕园区主导产业，先后组织实施“食用菌智慧工厂化生产关键技术研究与产业化”“软籽石榴优质高效设施栽培技术产业化研究及推广应用”等多项重大科技项目，累计对上争取各类科技扶持资金1800余万元，进一步拉长了园区特色产业链条，促进了食用菌、软籽石榴、廖坞小米等富硒蔬菜、富硒水果、富硒粮食集聚发展。

三、搭建合作平台，促进成果转化。组织第十五届“百名专家淄川行”暨第三届黉阳富硒产业论坛，邀请富硒农业类专家教授围绕富硒产业、硒与人体健康做主题报告，并聘请相关专家担任硒产业技术和市场发展顾问，与企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积极对接华中农业大学、山东农业大学等高校院所，加强与国内富硒专家教授的联系。成立淄川区富硒产业发展实用技术队伍，依托专家技术优势资源，及时解决富硒产业标准化发展技术难题，为园区建设提供科技支撑和智力支持。

四、突出问题导向，靶向发力。针对《意见》中指出的园区建设协调推进机制还不健全，园区企业创新意识不强，园区整体技术水平不高，成果转化和产业链条融合发展不足，园区科技产出较低等突出问题。区政府将按照《意见》中提出的建议，由区科技局牵头，会同相关部门，精准施策，全力推进。一是成立领导小组，加强考核引导。成立由区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区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园区建设工作专班，负责协调、领导园区建设工作，落实推进园区建设任务与目标。将园区建设成效纳入全区2023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激发部门单位工作积极性。二是强化政府引导，完善园区规划。依托“三百三行”活动，持续强化产学研合作，不断为园区发展集聚人才、技术等创新资源。继续加强与国内富硒专家教授的联系，依托专家技术优势资源，解决技术难题，打通农业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整合科技、农业、水利、自然资源等部门资源，进一步优化、细化园区规划建设布局，形成园区建设合力。三是激发创新创业，促进产业发展。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落实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等各项惠企政策，激发园区企业创新活力。围绕园区主导产业，依托淄博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区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富硒检测中心等平台载体，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开展休闲食品、富硒保健品、粮油产品等精深加工技术的集成应用，推动产业链、创新链紧密融合发展。

特此报告。

 淄川区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28日

|  |
| --- |
| 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8日印发 |